

大学院系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探究

——以武汉大学院系建设为例

陈学敏

摘要: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既是高校和国家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基础,也是高校和国家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武汉大学秉承“借外力助推,靠内力强化”的质量保障理念,以学习心态、开放眼光、务实作风,逐步建立并不断完善学校和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为建设“双一流大学”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关键词:大学院系管理;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在国际高等教育大众化背景下,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世界范围内出现了一股关注高等教育质量、保障高等教育质量的热潮。其时,中国高等教育仍处在精英化阶段,1980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仅有2.22%,之后逐年小幅增长,1998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已达9.76%。

为了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接受高等教育的需求,从1999年开始,国家实行大规模扩招政策,2002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突破15%,之后高校招生人数逐年上升,高等教育实现跨越式发展。据教育部发布的首份《中国高等教育质量报告》显示,2015年,我国在校大学生规模达到3700万人,位居世界第一,毛入学率40%,高于全球平均水平。预计到2019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将达到50%以上,我国将进入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①

伴随高等教育规模的扩张,对高等教育质量的关注与日俱增。人民群众不再满足于上大学,而是上好大学,在大学接受好教育。2004年成立的“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具有里程碑的意义,它开启了我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篇章。随后,党中央和国务院对高等教育发展战略进行重大调

整,采取多种措施,推动高等教育实现从“以规模扩张为主”向“以质量提高为主”的发展模式转变。

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开展的各种类型教学评估以及有关行业专业协会开展的专业认证,不仅有力保障了我国高等教育质量的稳步提升,也大大推动了高等学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武汉大学坚持“借外力助推,靠内力强化”的质量保障理念,以学习心态、开放眼光、务实作风,逐步建立并不断完善学校和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为建设“双一流大学”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借外力助推,变压力为动力

随着高等学校招生人数的不断增加以及学科高度分化与综合的发展趋势,对大学实行院系两级管理体制呼之欲出。据统计,1998年普通高校校均规模3335人,其中,本科学校4418人,高职(专科)学校1701人。2002年普通高校校均规模5870人,本科学校首次突破1万人规模,达10454人。2015年普通高校校均规模再次突破1万人,达10197人,其中,本科学校14444人。^②对于学科综合、规模较大的高等学校来说,实行学校集权式统一管理,无论

是从决策科学性方面,还是从执行力度上都显得力不从心。

学院(系)通常是以学科、学科群建设为基础或依托学科而设立的组织机构,有专门教职员工和所属学生,是学校管理工作的实施主体,它的运行直接发挥着大学在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学术性功能。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既是高校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国家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基础,也是高校和国家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来自学校外部的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专业协会乃至国际性专业组织开展的各种形式评估和认证,对于加强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具有重要的借鉴、指导和促进作用。

1. 学校积极参加教育部组织的教学评估

2003年11月,随着《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对全国592所普通高等学校进行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的通知》的发布,我国首次大规模的院校评估——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正式登上历史舞台。^[1]截止2008年,全国589所高校参加了评估。2009-2013年,教育部组织完成了对121所新建本科院校的合格评估。自2014年起,教育部开始新一轮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审核评估,审核评估的对象为参加“水平评估”获得“合格”及以上结论的高校。参加“合格评估”获得“通过”结论的新建本科院校,5年后也必须参加审核评估。

由于切实认识到教学评估对学校本科教学的促进作用,武汉大学总是以饱满的热情、积极的态度迎接每一次评估。2006年10月,学校以“优秀”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16年5月,学校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虽然重点是教学评估,但考察内容涉及学校方方面面工作。按照评估指标体系和审核要素要点要求,遵循“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工作方针,作为基层教学单位,院系为迎接评估所做的教学建设与改革、教学改革和创新方面的努力都是空前的,两次评估准备都在一年左右的

时间。评估专家组对教学全过程的检视以及对教学单位全覆盖的审查,对各院系而言都是一个严峻的考验。实践证明,学校参加的两轮评估对于学校、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及完善功不可没。

2. 鼓励院系参加国内专业认证与评估

教育部开展的教学工作水平评估结束后,专业认证与评估成为加强专业建设、保证专业质量的一个重要契机。2006年以来,教育部及有关部委、专业协会先后在电气工程及自动化、机械工程及自动化等14个专业领域,累计认证231个专业点(截止2013年),其中有214个专业通过了有效期为3年或6年的工程教育专业认证。1992-2013年,土建类共认证212个专业点,两项合计认证了443个专业点。^[2]此外,教育部于2008年成立了“教育部医学教育认证专家委员会”和“教育部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工作委员会”,开展和推动全国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工作。截至2015年年底,已有45所院校进行了临床医学专业认证。^[3]

武汉大学相继在土木工程、给水排水工程、城市规划、建筑学、测绘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文与水资源、农田水利工程、环境工程、临床医学10个专业通过认证或评估。其中,土木工程将于2017年迎接第三轮专业认证,此前曾于2004年和2009年通过认证,有效期分别为5年和8年。

从2015年开始,教育部评估中心相继在人文社科、理学、农学专业开展认证试点工作,学校物理学、化学专业被选入,12月27日-29日将接受专家组现场考查。学校对参加专业认证的院系,给予专项经费支持;对通过专业认证的院系,给予一定奖励经费。在该政策引导下,院系开展专业认证的积极性不断提高。目前,电子信息学院、软件学院等正在积极筹备工程教育认证工作。

3. 支持院系参加国际专业认证与评估

作为一所研究型大学,武汉大学目标是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门人才。近年来,学校采取多种措施推进教育国际化进程。院系是相

对独立的办学实体,具有主体性和自主性的特点,学校鼓励院系放眼世界,不仅力争在国内相关学科领域占据高地,而且要在国际舞台上大胆比拼,努力融入国际学术共同体。

参加国际认证是武汉大学学科专业建设和学校国际化战略的重要举措。经济管理学院是学校第一个通过国际认证的学院,现已获得AMBA五年期再认证(2013年)及EQUIS三年期认证(2015年),标志着学校经济管理学科办学实力得到国际同行认可。其中,AMBA(即英国工商管理硕士协会,Association of MBAs的简称)是专门针对商学院MBA项目的国际认证体系。EQUIS的英文全称是European Quality Improvement System(欧洲质量改进体系),由欧洲管理发展基金(European Foundation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发起并运营。目前学院正在积极筹划准备AACSB认证工作。AACSB International(The Association to Advance Collegiate Schools of Business International)(国际高等商学院协会),由美国发起,是全球首屈一指的商学院和会计项目非政府认证机构。

参加国际教育认证已经成为学校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推手,必将促使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不断完善。学校经济管理学院通过商学院三大国际认证项目AACSB、EQUIS、AMBA的认证和准备,大大提升了学院国际化水平,推动了经济与管理学科的长足发展,为学院尽快跻身国际高等商科教育的舞台创造了良好条件。此外,学校印刷与包装系今年已启动国际工程认证。

二、靠内力强化,变动力为活力

教育部开展高校教学评估和专业认证的根本目的,在于落实高校办学主体责任,强化质量保障意识,从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高等教育质量。从2006年参加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以来,武汉大学参加了20余次各层次各类型外部评估,切实强化了学校和院系质量管理意识,激发了校院两级质量保障工作活力。

1. 强化质量保障建设

每一次评估都是对教学工作的总结和反思。通过评估,学校和院系可以及时发现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同时对下一阶段教学工作的改革和创新予以思考并做出规划。教学工作水平评估结束后,2007年学校成立了“质量与评估管理办公室”,作为教务部的内设机构,并配备专人负责教学质量管理工作。为了统筹人才培养各环节,促进教育教学融合,强化质量管理意识,2014年学校成立了本科生院,下设质量管理处,目的在于进一步推进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武汉大学从2005年开始实行“统一领导、二级管理、集中核算”的财务管理体制改革,通过划分校院两级财权,明晰校院两级事权和责权,推动管理重心下移,调动学院办学积极性,增强学院的办学自主权和办学活力。这一举措强化了院系办学主体地位,明确了院系教学质量管理的直接责任。因此,教学质量管理工作重心也随之下移,学校通过开展院系评估、专业评估、教学业绩奖励等多种方式,促使院系建立和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2. 坚持院系教学评估

校院两级财务管理体制改革,意味着学校层面人事权、经费管理权、资源掌控权的弱化和缩减,也预示着院系享有更大程度的人、财、物权等。院系办学自主权的扩大,对学校质量管理与保障工作提出了新要求。从2007年起,学校就适时开展了院系教学工作状态评估,至今已经持续10年。评估指标体系参照水平评估指标,结合学校历年教学工作重点,予以动态调整。今年上半年,学校刚刚结束审核评估,对今年的院系评估指标又作出了新修订。无论评估指标如何变动,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始终是评估的重要内容。

院系评估主要依托校内专家组完成,评估结果作为院系教学业绩奖励的重要依据,分一、二、三等奖,同时评出年度进步奖和特色奖,颁发奖金。评估结果同时作为分配院系招生指标、推荐免试研究生指标以及其他教学资源的参考依据。

3. 开展专业评估

我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及管理一般按专业划分和组织,从招生计划、课堂教学、学籍管理、学生活动、毕业就业等各个环节,均依专业进行。为了保证专业人才培养活动的顺利进行,在支撑专业学生成长的背后,还有专业组织(学院、系或教研室)、专业教师、专业实验室、专业图书资料室、专业实习场所等一系列实体机构的存在。从教育部进行的招生改革、学籍注册、毕业管理等工作来看,“专业”概念不断得到强化。基于此,武汉大学非常重视专业评估工作,力图通过专业评估加强专业建设。

2015年9月,学校组织了全校本科专业评估工作,除了已参加并通过教育部组织的专业认证的专业,对其他分布在34个学院(系)的105个本科专业进行了为期一周的实地考察。专家组由校内外学科及管理专家共同组成,共分8个小组,评估结果分A、B、C三个等级。学校将对被评为“C”等的专业进行二次评估,并在招生计划、专业建设等方面做出相应调整。此外,学校还专门组织新专业评估,对没有本科毕业生的所有本科专业进行了一轮深度检查和评估,促使院系加强新专业建设工作。

通过评估,促进了本科专业发展规划和专业教学质量标准制定工作,进一步规范了专业教学管理,促进了专业教学改革,并为学校开展专业结构调整奠定了坚实基础。

4. 开展教学业绩奖励

高校教学质量的提高,取决于每个专业、每门课程的教学质量,归根结底取决于每个教师的教学质量。因此,学校和院系教学管理工作重点应是,充分调动每名教师的教学积极性,引导教师将精力和功夫花在每一个教学环节上。为此,校从今年开始设置“年度教学业绩奖”,按照公共基础课程、通识课程、专业理论课程、实验实践类课程等4类进行评选。所有参与到本科教学理论和实践环节的教师均可以申报。各院系成立评审小组,制定推荐规则,根据评选条件对申报教师分类进行评审,向学

校推荐候选人并排序。公共基础课程和通识课程教学业绩奖候选人的评选还增加网上投票环节。学校初步计划评选200人,每人发放业绩津贴3万元。从评选教学业绩奖的人数以及奖励额度来看,学校对教学的重视和支持都是前所未有的。

申报教学业绩奖主要有两个条件:一是教学工作量饱满;二是教学质量良好。这要求各院系制定相应的规则 and 标准,对教师教学质量作出评价。为了引导院系做好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2016年9月,学校颁布《武汉大学关于教师教学工作考核评价与绩效激励的实施意见》,特别提出“要将高质量的教学工作作为职务晋升、评优评先的必备条件,同时大力提高教学工作绩效激励力度,彻底改变大学‘重科研,轻教学’倾向”,“教学质量重点考核教师教学态度和教学效果,兼顾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等”。目前,对教师教学质量的评价,各院系正在积极探索之中。

武汉大学实行校院两级财务管理体制改革以来,院系办学积极性、主动性不断增强,基层教学组织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卓有成效,不少院系呈现出百花齐放的良好势头。比如,法学院为了促进教学管理与学生管理工作紧密结合,将“本科教学管理办公室”与“学生工作办公室”合并为“本科生工作办公室”;计算机学院为了加强教学督导工作,弘扬“传、帮、带”精神,特别成立“教学督导办公室”;经济与管理学院为了加大国际认证步伐,专门设立“国际认证办公室”。在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方面,水利水电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测绘学院等正在进行积极探索。

三、对院系教学质量保障工作的思考

院系通常依托相关学科或学科群而建立,是高等学校内部相对独立且发挥大学职能的实体性机构,拥有一定自主管理权。不同学科或专业之间的差异和隔阂,使得学校职能部门的统一管理变得复杂。院系师生规模的扩大、空间资源的拓展以及办学事务的增多,决定了院系在大学组织机构中具有主体性和基础性

地位,因此,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根基也在院系。

1. 学校重视教学质量保障工作

要加强院系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首先在学校层面应高度重视教学质量管理工作。要确立全面教学质量理念,强化本科教学质量责任意识,突出全体师生在教学质量保障中的主体地位,形成良好的教学质量文化。尤其是,从学校领导到职能部门,要将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作为学校教学管理工作的重点和核心,努力构建“标准-执行-监控-评估-反馈-提高”持续改进机制,不断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只有学校重视教学质量保障工作,作为基层办学单位,院系才不得不重视和加强教学质量管理工作。

2. 推动教学质量管理工作重心下移

高等学校不同学科间的差异性和院系工作的扩张性及复杂性,促使大学不断向院系放权,扩大其办学自主权。在这种情况下,教学质量管理工作重心也随之下移,对课堂、课程、实习、考试等各教学环节的质量监控,院系应承担更主要、更直接的管理责任。校级教学质量管理部门,负责对各院系各专业办学情况进行宏观监督、检查和指导,并制定统一质量管理制度。院系则应对学校质量管理制度进行认真落实,或细化、或补充及调整,使之更加符合院系教学实际情况。同时,学院还应将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各项要求,逐一落实到每个系、教研室、课程组、每个教师、每个学生和每堂

课之中。

3. 加强院系质量保障研讨交流

随着大学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的推进,院系教学质量保障工作重要性不断增强。由于学科差异、专业特色、办学历史、发展现状等方面的不同,院系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方面各有千秋,也各有需要不断完善的地方。因此,学校、国家或其他有关专业评估机构,应建立国际、校际及院系交流共享平台,专题研讨教学质量保障问题,使不同国家、不同大学、不同院系的教学质量管理工作能够相互启发,互相借鉴,以学习的心态、开放的眼光,通过比较的方式,发现自身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工作中的亮点与特色,同时,找出自己的差距和不足,更好地促进质量保障工作的进一步发展。

注释

- ①数据来源于《教育统计年鉴》和相关教育发展公报;
- ②数据来源于《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
- ③数据来源于教育部临床医学认证专业委员会官网。

参考文献

- [1][2]吴岩.构建中国特色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14.

作者简介

陈学敏:武汉大学本科生院质量管理处副处长
邮 编:430070